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ST海王 公告编号：2026-053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7月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目前，不存在对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对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的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4、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6.90亿元、-11.93亿元、-5.63亿元。受医药行业政策、市场竞争环境、公司业务结构调整及经营发展情况等多重因素综合影响，公司未来整体盈利水平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7月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经公司对有关事项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局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局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对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的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海王英特龙签署<投资意向书>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肿瘤早筛企业深圳市晋百慧生物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本次合作尚处于前期意向阶段，交易对价、交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后续具体实施进度及其对公司未来年度业绩的影响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6.90亿元、-11.93亿元、-5.63亿元。受医药行业政策、市场竞争环境、公司业务结构调整及经营发展情况等多重因素综合影响，公司未来整体盈利水平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5、公司在此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26-030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A股社会公众股，回购的公司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和/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总金额为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1元/股（含），具体回购金额及回购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实际使用的资金和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以及《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6）等相关公告。

2、公司于2026年7月2日披露《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承诺向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且贷款比例不超过回购金额的90%的贷款资金，专项用于回购本公司股票，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公司已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按相关条件签署了《股票回购贷款借款合同》。

二、本次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073,06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4783%，最高成交价为6.4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34元/股，成交总金额为45,562,367.09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26-031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情形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00.00		~	19,000.00	3,700.94
	比上年同期增长	305.30%	~	413.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600.00		~	6,800.00	3,289.97
	比上年同期增长	39.82%	~	106.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	0.13	0.025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进行了预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战略聚焦与经营提质，系统性推进多项改善举措，实现半年度经营业绩同比增长：一是主营业务市场拓展持续深化，产品订单及销售规模稳步扩大，带动营业收入实现增长；二是主动优化产品结构、强化供应链管理，并完成部分低毛利业务的清理，整体毛利率水平得到提升；三是持续推行精细化费用管控体系，严格压降各项期间费用支出。在上述措施的共同推动下，公司报告期实现净利润同比增长。

此外，公司近期累计收到海外婴童业务相关出口税费退还约1,455.75万美元（含利息），目前剩余可申请退款预计不超过55万美元，具体以权力机构审批并实际到账金额为准。经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确认，上述退款属于非经常性损益。根据现行会计处理规则，该税费退款对于已销售的产品冲减当期营业成本，对于未销售的存货冲减存货账面价值，收到的利息计入收到当期的财务费用，预计上述退款增加半年度利润约6,800万元，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同期，公司参投基金及参股公司贡献投资收益约2,000万元，相关参投基金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约1,600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进行了预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

2、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4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30日、2026年7月1日、2026年7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以下简称“《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询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利润亏损的风险：根据公司披露的2026年度一季度报告，2026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1,602.60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24.44%；但因研发投入与市场宣传推广费投入较大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05.94万元，相比上年同期亏损扩大；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634.07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亏损扩大。

● 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30日、2026年7月1日、2026年7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经公司自查并发函询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日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利润亏损的风险：根据公司披露的2026年度一季度报告，2026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1,602.60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24.44%；但因研发投入与市场宣传推广费投入较大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05.94万元，相比上年同期亏损扩大；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634.07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亏损扩大。

2、创新药研发进展的风险：创新药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从临床前研究到获批上市期间周期长，过程中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公司及相关参股公司的相关研发进度，并根据研发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88549 证券简称：中巨芯 公告编号：2026-032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计划完成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深圳远致富海十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远致富海”）持有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42,697,4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9%。以上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4年9月9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远致富海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于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2,697,404股，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89%。

近日，公司收到远致富海出具的《关于减持中巨芯股份结果的告知函》，远致富海在减持计划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所持公司股份42,697,40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89%。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远致富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42,697,404股
持股比例	2.8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42,697,40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远致富海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5月12日
减持数量	42,697,404股
减持期间	2026年5月15日～2026年7月1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4,772,760股 大宗交易减持，27,924,644股
减持价格区间	15.85～38.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852,564,865.18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2.89%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89%
当前持股数量	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88549 证券简称：中巨芯 公告编号：2026-033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基于对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员工持股平台衢州恒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芯企业”）拟自2026年3月3日起6个月内，使用其自有资金和股票增持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本次合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 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2026年7月2日，恒芯企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A股股份655,0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累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2,000.06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恒芯企业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增持公司股份。

●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6年7月2日，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恒芯企业出具的《关于增持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进展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衢州恒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增持前持股数量	107,957,000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7.31%

上述增持主体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增持主体名称	衢州恒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6年3月3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允许增持的期间除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期限可予以顺延，届时将及时通知是否顺延实施。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以实际发生为准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以实际发生为准
本次增持实施期间	2026年6月3日～2026年7月2日
本次增持股份方式及数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A股股份655,070股
本次增持股份金额	2,000.06万元
本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04%
累计已增持股份金额	2,000.06万元
累计已增持股份数量	655,070股
累计已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04%
后续增持股份资金安排	恒芯企业将继续按照本次增持计划，以自有资金和股票增持专项贷款安排执行后续增持

三、增持计划实施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等

（二）本次增持计划是否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是 否

（三）原定增持计划期间过半，实际增持数量是否未过半或未到区间下限 50% 是 否

截至2026年7月2日，受公司定期报告窗口期、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影响，恒芯企业本次增持股份金额尚未超过本次增持计划金额区间下限的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恒芯企业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增持公司股份。

（四）增持主体是否提前终止增持计划 是 否

（五）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6-28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网锐捷”）股票（证券简称：星网锐捷，证券代码：002396）收盘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6月30日、7月1日、7月2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2、经营业绩波动风险：公司经营业绩受宏观经济波动、技术、产品竞争加剧、部分业务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季节性较强、核心部件供应链供应不足、人力资源不足的等多种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未来若公司未能及时跟上技术迭代步伐，或出现公司产品结构不能持续优化、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加剧等情形，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公司敬请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网锐捷”）股票（证券简称：星网锐捷，证券代码：002396）收盘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6月30日、7月1日、7月2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的情况

针对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董事会通过电话、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股股东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通过书面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经营业绩受宏观经济波动、技术、产品竞争加剧、部分业务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季节性较强、核心部件供应链供应不足、人力资源不足的等多种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未来若公司未能及时跟上技术迭代步伐，或出现公司产品结构不能持续优化、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加剧等情形，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五、备查文件

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提供的《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的回复函》。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6-29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6月30日

（二）预计的业绩情况：□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1,000万元～43,000万元	盈利：21,192.9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6.27%～102.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1,000万元～31,000万元	盈利：18,709.0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1.76%～64.98%	
基本每股收益（注）	盈利：0.4108元/股～0.5699元/股	盈利：0.2801元/股

注：报告期内公司因公积金转增股本而增加公司总股本，但不影响股东权益金额，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已按转增方案重述。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子公司面向互联网客户的数据中心交换机业务大幅增长，成为本期经营业绩增长的核心驱动因素。

本报告期内，公司投资的产业基金公允价值有所增加；同时，公司已完成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变更过户手续，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预计为10,000万元至12,0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核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衢州发展 公告编号：2026-054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亚龙古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亚龙”）
	本次担保本金金额	99,919.71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99,919.71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众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众孚”）
	本次担保金额	45,7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45,7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允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允升”）
	本次担保金额	9,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37,91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444,885.93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9.1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2026年6月29日，公司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保证协议及补充协议》，继续为联营公司上海亚龙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99,919.71万元。

2026年6月26日，公司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权利质押合同》，为控股子公司上海众孚债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金额为35,700万元。

2026年6月30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智年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凤起支行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凤起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上海众孚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10,000万元。

2026年6月30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智垣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浙江允升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9,0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调整了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其中为31家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不超过203亿元，为5家合营和联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合营和联营公司）担保余额不超过65亿元。担保预计的有效期为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预计之日后的十二个月内（即相关协议的签署日需在此期间）（详见公司公告2025-055、57号）。

本次担保均发生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履行其他决策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上海亚龙古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亚龙古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50%
法定代表人	杜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749284623C
成立时间	2003年4月
注册地	上海市黄浦区中华路1600号7楼01-04单元
注册资本	3.4亿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信息咨询，建筑材料、电线电缆、五金电器。

主要财务指标（亿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66.02	448.30
	负债总额	463.78	446.00
	净资产	2.24	2.30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0.06	-0.34

（二）基本情况：上海众孚实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众孚实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100%
法定代表人	林伯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49033093
成立时间	2002年11月
注册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振路298号3号楼118-120室
注册资本	1亿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对教育投资，系统内资产管理，国内贸易，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园林绿化，咨询服务，地基与基础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石方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河湖整治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水利专业建设工程施工。

主要财务指标（亿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54	11.91
	负债总额	8.92	9.36
	净资产	2.62	2.55
	营业收入	0.05	0.11
	净利润	0.07	-0.01

（三）基本情况：浙江允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允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100%
法定代表人	许强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712501209Y
成立时间	1998年12月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升东路211号东升大楼1幢302、303室
注册资本	4.04亿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纸浆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家具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金银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房地产经纪（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亿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01	28.55
	负债总额	15.17	15.20
	净资产	13.84	13.35
	营业收入	0.05	0.06
	净利润	0.18	-0.5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的主债务本金	实际发生日期	担保/增信方式	审议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的担保余额	融资期限	保证期间	其他股东提供担保情况	反担保情况	担保内容
衢州发展	上海亚龙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9.99	2026年6月29日	保证担保	26	9.99	6.5年	本协议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协议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但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或主协议约定或主协议各方当事人协商一致主协议债务提前到期的，